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美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現有之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港幣三億元。這代表相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前溢利約港幣一億七千八百萬元，增加約 69%。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前溢利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將錄得顯著的增長並預期創中期業績二十年新高。

本集團盈利顯著增長主要基於：

- (1) 「美聯物業」及「香港置業」截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除稅前溢利顯著上升，而本集團所有其他業務單位均錄得盈利；
- (2) 本集團整體市場佔有率有所提升，尤其是二手住宅市場；及
- (3) 本集團持續致力提升營運效率，專注於保留及吸引頂尖人才，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以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及本集團現有之資料而作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將載列於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雅美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建業先生、黃靜怡女士及施嘉明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君達先生、孫德釗先生、陳念良先生及李偉強先生。